

年报工作总结(通用 13 篇)



年报工作总结(通用 13 篇)

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职能配置、内部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的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直属国务院，为部级。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年报工作总结的文章 13 篇 ,欢迎品鉴！

年报工作总结篇 1

20xx 年，在局党委及局领导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位同事的大力支持下，我队克服人员少，监管面大的实际困难，攻坚克难，按照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基本完成了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将今年的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完成情况

(一)药械稽查方面

今年共执法检查 7 天，出动执法人员 14 人次，检查医院 2 家次，药品经营企业 31 家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15 家次。今年共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7 份，办理简易程序案件 1 件，药品类一般程序案件 5 件，已结案 4 件，罚没款合计 14,810.75 元，查获非法渠道采购的药品 41 批次，货值 625.00 元。

1、开展春节节前检查

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为确保春节期间我县药品、医疗器械市场安全，让我县群众用上安全有效的药品、医疗器械，我队开展了节前药械市场专项检查。此次检查历时 4 天，共出动执

法人员 8 人次，检查涉药单位 28 家次。以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为重点单位，对药品、医疗器械质量、药师在岗情况、药械经营及使用单位的购进渠道、储存条件、中药饮片的检查养护、含麻黄碱复方制剂的销售登记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要求各单位一是要加强对供应商及其销售的药品、医疗器械的合法资质的审核，确保购进渠道正规合法；二是要要求质量负责人必须在岗，加强质量风险管控意识，保障产品质量，确保人民群众节日期间用药用械安全。

2、参与开展药品医疗器械流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

按照我局药品、医疗器械流通领域专项整治要求，为解决从非法渠道购进药械等突出问题，防止假劣药械混入合法渠道，消除系统性风险，进一步整顿和规范药械市场秩序，切实加强药品、医疗器械流通监管，解决当前药品流通领域存在的挂靠、走票，从非法渠道购进(回收)药品，在用医疗器械管理不规范等突出问题，确保公众用药安全有效，我队参与开展了药品医疗器械流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此次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 3 天，出动执法人员 6 人次，车辆 3 台次，检查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3 家次，医院 2 家次。

(二)市场稽查方面

按照年初工作目标，在春耕期间，开展了对农药、化肥等进行检查，检查农资经营户 30 户，抽取样品 40 批次，经检验均为合格产品。检查加油站 4 家，加油机 12 台，证照及在用计算器具

均在检定周期内。

二、存在的问题

药械稽查方面，对药械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还不够，今后将继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三、下步工作打算

继续抓好药品、医疗器械市场稽查，开展对农药登记证等农资市场的检查，对其他相关市场进行检查，及时完成省、市、县局交办的各项任务，为净化我县市场尽职尽责。

1、继续加强药品零售药店规范经营整治力度。重点整治回收药品、从非法渠道购进药品、药师不在岗销售处方药等违法违规行为。

2、继续强化医疗器械稽查工作。重点是经营使用未经注册医疗器械、未备案经营二类医疗器械、未经许可经营三类医疗器械等违法违规问题。对全县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及一级以上医疗机构开展医疗器械的专项稽查。

3、及时完成省、市、县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及时受理并认真对待群众举报，做到有报必究，有究必果，并及时将处理结果告知举报人。

年报工作总结篇 2 今年是食药、质监、工商三合一组建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开局之年，新的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构建一个覆盖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体系，它既是深化体制改革的需要，也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执法工作的需要。三合一从

机构上来讲不是撤销而是合并，从地位上来讲不是削弱而是加强，从职能上来讲不是减少而是扩大。改革力度前所未有，不但彻底降低了市场准入门槛，更是从根本上将政府部门的监管方式从严进宽管改变为宽进严管，实现管理职能本质上的提升。面对新的起点、新的目标、新的任务，面对一些陌生的监管领域，面对大规模的机构职能和人员整合，我局也将会克服困难、迎难而上，在改革的大潮中为地方经济的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

六五普法启动以来，我局在区依法治区领导小组及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发展、稳定大局，突出重点，不断创新，通过广泛开展宣传教育、狠抓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基层民主法制建设等工作，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得到很大提高，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明显增强，现将我局六五普法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为保证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顺利实施，加强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经局党组研究，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股室为成员的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并领导实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决定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中的重大事项；成立了普法依法治理办公室，明确了办公室工作职责：具体组织实施普法规划，安排法制宣传教育。在对五五普法工作进行总结的基础上，认真制订六五普法工作方法，明确了普法的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工作要求和方法步骤。同时，我们把

综治工作和普法工作与创建平安 xx 结合起来，使局机关的综治和普法工作更具丰富内容和实效。形成了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分工协作，全局职工共同参与的格局，把普法和行政执法工作真正落到了实处。

二、狠抓学习，增强执法能力

局党组在加大宣传力度的基础上，狠抓了法律学习。广大干部职工自觉地用所学到的法律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把学法和用法很好地结合起来，对社会文明和进步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具体抓了三个层次：一是狠抓领导班子成员学法、用法。党组在制订年度学习计划时，安排了不少于 10 学时的法律知识学习。在学习内容上结合工作实际，将行业法律法规、基本法律知识与政治理论学习穿插学习，加强对法律知识的理解和运用，保证普法工作落到实处。为保证学习质量，党组多次组织班子成员进行专题讨论，共同提高。每年在区委组织的普法考试中，所有班子成员及区管干部成绩均达到良好以上水平。依法行政、拒腐防变的能力不断增强。二是加强商务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着力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坚持和完善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制度，不断更新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力求培训内容与执法实际相结合，进一步增强培训效果。加强政纪法纪教育，增强执法人员执法为民意识。在加强商务业务培训的同时，积极参加省、市和区政府组织的法律培训，商务行政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得到全面提高。三是加强对职工队伍的普法教育工作。通过发放学习资料、看录像片、局域网等形

式进行宣传教育。局机关每一位在职党员干部结合自己的思想和工作实际，按照《党章》要求，在思想观念、依法行政、工作作风、纪律自觉性、廉洁自律等方面，对照检查是否存在思想滑坡、观念落后、办事效率低、工作推诿、服务不到位、作风软、空、拖、浮、奢、懒、行政不作为等方面的问题。

三、强化宣传，大造舆论氛围

按照六五普法方案，我局加大了对普法工作的宣传力度，在广大人民群众中广泛进行法制宣传教育。通过展板报文字介绍、照片图表展示、挂宣传标语、发放办事明白卡、宣传资料单和现场讲解等多种方式，耐心给过往的群众介绍商务工作有关法律法规及消费知识，向有意出国打工青年讲解如何办理出国务工手续、如何申报进出口经营权从事外贸业务，每次共发放各种法律法规宣传资料 20 余种 500 多份，收到了较好的宣传效果。特别是有针对性地做好因企业改制引起的上访职工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采取通俗易懂、简便易行的形式进行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宣传，使法制宣传教育与管理环节有效结合。

四、依法行政，坚持秉公执法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坚持依法行政，秉公执法，文明执法。一是依法强化了成品油经营管理。严格坚持了成品油经营年检年审制度，经常深入各经营企业检查各项制度、购销情况等，确保了我区成品油经营秩序良好。二是依法对再生资源收购站（点）进行拉网式清查和清理整顿。

三是加强执法检查，规范监督措施，促进依法行政。为保证公正执法，我们加强了各项监督措施。设立了举报箱，向社会公布了监督举报电话，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和服务承诺制度，增强行政执法的透明度。这些内外监督措施取得了明显成效。由于我们牢固树立了法制意识和公仆意识，因此，在行政过程中，未发生一例违法违纪案例。

六五普法实施以来，我局依法行政工作有了很大进展和突破，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与上级领导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宣传教育力度还不够，依法行政工作效果还不够明显；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的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等。今后，我们将继续在上级领导的支持和关心下，按照普法依法治理的工作目标和要求，理顺思路，认真部署，狠抓落实，使我局的普法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年报工作总结篇 3

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开展以来，县局领导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多举措扎实做好年报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绩。

一、进展情况 截止 20XX 年 4 月 30 日，全县市场主体应报 35774 户，已报 18000 户，年报公示率 50.32%；其中企业应报 10413 户，已报 6239 户，年报率 59.92%；合作社应报 616 户，已报 335 户，年报率 54.38%；个体应报 24745 户，已报 11426 户，年报率 46.17%。市场主体年报率在全市的三次通报中全部名列第一。在年报工作中共举办年报培训班 2 期，培训人员 263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3600 余册，电视宣传报道、电视公告 26 次，发布短信提示 8.7 万余条，发布微信 22 条，报刊宣传 21 次，张贴公告 1500 份，张贴年报海报 6500 余张。

二、主要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成立了由副局长张莉任组长，相关科（股）室、队和基层分局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市场主体信息公示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企管科，主要负责协调督导工作。制定了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责任，确保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工作顺利开展。

2、强化业务培训，提升业务水平。一方面，组织基层分局监管人员参加公示工作业务培训，使一线监管人员全面掌握年报公示工作的具体要求、操作方法和申报途径，确保公示工作有序推进。另一方面，组织市场主体进行培训，就年报公示系统登陆方式、不同类型企业年报公示内容及程序进行演示讲解，提高年报操作成功率、信息准确率。

3、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舆论氛围。在年报工作中，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台、微信网络平台、短信平台、政务平台、设立宣传栏和在服务窗口摆放年报须知等多种形式，向企业和社会各界广泛宣传年报公示制度的重大意义和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政策宣传。一是在电视台、报刊等媒体发布年报公告和年报提示，提醒市场主体按照规定期限报送年度报告。二是成立宣讲组到市场主体集中的批发市场、专业市场、专业村和园区等，联合市场主办方、园区管委会、村（居）委会等组织发放宣传培训材料、组织专题

宣讲培训班等活动，开展一对多的宣传。特别是借助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和纪念活动，大力宣传一条例五规章及年报相关知识，扩大企业信息公示制度的宣传范围和效果。三是利用微信宣传，开通了微信公众平台，公众关注平台后，即可查看一条例六规章、年报须知、信息公示制度知识问答等详细内容，使广大社会公众知晓企业信息公示制度，使市场主体了解自身的信息公示义务以及如何通过河北省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四是发挥信息化手段的作用，比对筛选辖区内尚未报送公示年度报告信息的市场主体，采取上门宣讲、发送提示短信等措施，开展点对点的宣传。五是发挥注册窗口的作用，制作了年报及信息公示提示单，对办理设立登记和变更登记业务的市场主体，逐一发放提示单，主动告知提示其企业信息公示义务，向市场主体发放企业信息公示制度宣传册、提示书、明白卡等，开展一对一的宣传。

4、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水平。为使市场主体全面了解和掌握网上年报具体方法和操作流程，确保按时完成年报工作，按照属地划分，分批次对辖区内的市场主体进行年报培训，面对面解答市场主体有关年报工作的各种疑问。结合新版营业执照换发工作，认真开展年报指导，耐心讲解网上申报操作程序、年报内容和年报注意事项，通过开展预约服务、上门服务等方式开展一对一服务，帮助指导市场主体完成网上年报。同时，在服务大厅专门开设年报服务窗口，配备专用电脑及相关设备，明确专人

负责，设立电话咨询服务，及时解答市场主体在申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企业不跑冤枉路。

5、加强督导检查，确保责任落实。成立了督导调研组，由主管局长带队深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通过开展企业和个体经营户走访、查看工作落实相关资料、发放服务反馈意见表等形式，对各基层分局年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了解市场主体对一条例五规章及年报公示等相关内容的知晓率，及时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企业信息公示制度的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年报工作总结篇 4

在市市场监管局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稳队伍、促融合、保安全、强监管、优服务、争一流、抓党建、重实干工作目标，坚持开局即发力、起步就冲刺，在融合中开新局，在监管中抓提升，在服务中促发展，较好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展现了新单位新作为，新单位新面貌，新单位新气象。

一、强化担当作为，疫情防控安全有序

坚持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春节前在全市率先关闭全区活禽交易市场，大年初二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部署疫情防控工作，正月初三全员正常上班。将全区划为 89 个网格，创新推行五查五看五明了工作法，对各类饭店、药店、超市、农贸市场等市场主体开展全覆盖、零死角防控排查，牵头建设运行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编排《抗疫战歌》激发干部职工抗疫豪情，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二、围绕六稳六保，服务发展成效明显

积极推行全程电子化登记模式，推进不见面审批的规范化、标准化，基本实现企业登记0.5天内办结。全年新增市场主体7870户，同比增长14.68%。新增有效发明专利238件、高维持有有效发明专利59件、商标注册1262件，分别比上年增长187%、655%和15%，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首超1000万元，城市管理标准化试点列为省级试点项目。积极提请区管委会研究出台餐饮纾困补贴政策，发放餐饮纾困专项资金800余万元。开展首届**十大名菜十大创新菜评比活动，有力的刺激了市场、鼓励了消费。

三、树牢底线思维，监管水平不断提升

扎实抓好企业年报公示、双随机一公开和各类专项整治工作，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2200余人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10万余家次，开展食品、药品、消费品抽检2300余批次，全区消费品合格率达98.45%，食品安全质量抽检合格率达99.45%，工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100%。发现和整改问题隐患3100余条，责令停用特种设备34台（套），责令停业食品经营单位52家，依法清理吊销长期未经营企业675家，调处各类投诉举报、舆情及信访3526件，挽回经济损失521万元，查办各类案件92件，罚没入库51.2万元，开展食品、特种设备应急演练8次，安全保障重大活动15场次12万余人次，坚决守牢四大安全底线。

四、聚焦大事要事，强化责任使命担当

积极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充分发挥网格化管理的划片包干、

责任到人快速反应机制，对辖区内的农贸市场和餐饮单位进行家家到、地毯式检查，着重检查公益宣传、门前三包、环境管理、食品卫生、诚信经营等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置，最快速度、最严要求抓好整改落实，印制、张贴、摆放各类桌卡、桌贴、宣传画 11 万余张（只），有效造浓创建氛围，保证全区文明创建高标准通过国家验收和省、市暗访检查。圆满完成招商工作，落实产业项目 2 个，有效产业项目信息 4 个，楼宇税收超 1000 万元，为区域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五、坚持党建引领，从严从实带好队伍

深入开展激情、担当、干净、争先主题作风建设，精心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坚持每月集中学习，围绕争、抢、闯、快、拼、细、实、廉 8 个专题交流学习体会 30 人次，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 13 篇。持续推进正风肃纪，积极落实未巡先改工作，排查出的 5 个方面 19 项问题，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实行对单销号。创新开展树亲清行风、当勤廉标兵活动，每月评比党员月度之星，全局上下工作节奏明显加快，精神状态明显提振，干事氛围明显上升，合心合力明显提高。强化舆情监控和应急处置，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局微信公众号发布新闻稿件 325 条，在各级新闻媒体发布宣传报道 871 篇（次），其中国家级媒体 332 篇，2 篇稿件被《学习强国》推广，有力扩大市场监管影响力。

六、紧扣重大使命，接续奋斗进位争先

2021 年我局机构改革完成后各项工作全面入轨、整体提升

之年，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紧扣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重大使命，着力抓好五项工作：

一是在服务大局上精准发力。坚持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知识产权、推进质量发展、全员招商引资和服务市场主体不动摇。围绕利企便民目标，全面开展服务零距离、监管争一流活动，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扩量提质和争创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区工程。抓好标准引领和企业自治，完成城市管理标准化试点，强化消费产品质量、工业产品质量抽检，及时发布抽检结果，曝光、召回不合格产品，查处违法案件。积极争创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省级放心消费示范区。

二是在强化监管上担当实干。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把开展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疫情防控违法行为、民生领域价格、商品房明码标价、虚假宣传、网络侵权假冒、非法金融治理、消费预付卡、消费欺诈、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等十大专项整治贯穿全年工作始终，突出信用监管，探索智慧监管，强化稽查执法。以快、好、了为导向抓好投诉举报，闻风而动、接诉即办，不断提高办理的及时率、办结率、满意率，着力提升消费环境安全度、经营者诚信度和消费者满意度。

三是在四大安全上守牢底线。把食品、药品、特种设备、消费产品质量四大安全作为市场监管工作的第一要务，重点开展餐饮行业舌尖安全、校园食品安全呵护、食盐市场整治提优、冷链食品防疫监管、保健食品、特殊食品市场乱象整治、疫苗药品质量

健康守护、违规销售药械、职业药师挂证、化妆品净网清源整治、特种设备三落实、两有证、一检验、一预案提升，电梯 96333 应急处置规范、质检利剑消费品专项打假等 10 大行动，大力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坚决做到问题不整改不放过、隐患不消除不销号，整治不彻底不收兵。

四是在争优创优上比学赶超。积极开展本职比创新、招商比实绩、岗位比奉献、条线比进位活动，精心打造市场监管网格化、餐饮安全环保综合治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七天无理由退货放心消费创建、阳光价费公开承诺等特色品牌，以永不停步的进取意识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精雕细琢，力争年内有 1-2 个项目进入国家局或省局的创新案例。

五是在党建质量上提升形象。围绕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两大任务，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典型示范两大作用，突出党建责任清单化、党内活动规范化、作用发挥标准化，持续抓好先进典型的宣传学习和身边典型的培植，常态化抓好党员月度之星、服务明星、创新高手、监管执法能手评比活动。同时织密廉政风险防护网，打好作风建设组合拳，唱响狠抓落实最强音。积极塑创**市场监管人讲敬业、比奉献、争一流的良好形象。

年报工作总结篇 5

依法行政工作总体要求是：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局工作部署和地方党委政府目标任务，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学习宣

传教育，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严格依法行政，加强执法监督，提高执法水平，推进法治建设。

一、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1.坚持把学习宣传《宪法》放在首位，大力宣传《宪法》确立的主要原则和公民的权利义务等主要内容。通过学习宣传，进一步增强干部和群众的宪法意识、爱国意识、国家安全统一意识和民主法治观念，树立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自觉意识，引导群众形成自觉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

2.深入开展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细化部门责任和分工，组织执法人员、工作人员走进基层、深入群众，围绕企业、群众最关心的现实问题，加强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重点加大对《食品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条例》、《公司法》、《商标法》、《广告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新修改法律的宣传力度，积极为各类经营主体和广大群众提供法律服务。

二、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1.深入开展宗旨意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职业道德和法治观念教育。加强对干部职工宗旨意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依法行政观念的培训教育，切实增强行政执法人员的宗旨意识和法治意识，从源头上解决执法能力不强、不依法行政的问题，为进一步营造和谐发展环境创造条件。

2.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的落实。组织开展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系列学习宣讲活动，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素质，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水平，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3.加强对干部职工的培训教育。制定培训学习计划，落实学习制度，积极组织广大干部参加上级局及地方政府组织的培训学习，使干部职工更加全面掌握深入理解法律法规的内容，切实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4.深化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明确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保障经费到位，结合市场监管业务实际，立足普法宣传教育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实际，深入开展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提高广大经营者依法经营和诚实守信的意识，提高广大群众依法消费、依法维权的意识和能力。

5.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利用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计量日、12.4 宪法日等各类法律法规的宣传月、宣传周、纪念日等，积极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三、增强行政决策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

坚持把依法决策作为依法行政的根本，提高决策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1.决策程序法定化，确保过程的公开性和公众的参与性；2.决策内容透明化，每一项重要决策，都采取一定方式予以

公开，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并定期不定期将重要决策结果进行公示。3.建立健全制约机制，包括责任追究制、引咎辞职制等。

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1.组织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认证统一考试，取得执法资格，督促执法证到期人员及时换证，确保持证上岗，保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2.根据省法制办要求，使用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文书。同时，根据上级食药监局通知要求，食品、保健食品、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类案件使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文书》。加强培训，确保执法人员规范使用执法文书。

3.加强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执行和落实，确保严格按照公开的清单行使职权，按流程图运行权力。坚决杜绝清单之外行使职权及不按清单行使职权的现象发生。

4.继续推行说理式执法文书，讲清三理：一是讲事理；二是讲法理；三是讲情理。消除行政机关与相对人的对立情绪、有效缓解矛盾冲突，提高执法形象。

5.在实施行政处罚工作中严格遵循上级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行使的规定。在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过程中，坚持处罚法定、公平公正、过罚得当、公开透明以及行政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规范自由裁量行为，促进公正执法。

6.严格按照与区人民检察院共同制定的《关于加强市场监管

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配合工作规程》要求，强化与区人民检察院以及区公安局的协作配合，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切实加大对危害食品、药品等安全犯罪的打击力度，共同维护黄山区市场经济秩序。

五、强化行政行为监督

1.推行政务信息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及时、准确公开政务(包括行政处罚案件)信息，依法接受社会监督。

2.为保证各种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行政执法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整改。

3.认真履行法制监督职能，把好案件核审关，审查行政处罚案件事实是否清楚、程序是否合法、适用法律是否准确、量罚是否合理及说理是否充分等。对案件核审中发现证据不足、认定事实不清、法律文书不规范等问题,如实提出核审意见，要求办案机构予以修改、补正。

4.根据地方政府法制办及上级局执法监督要求，对行政执法案件进行认真自查，并根据自查情况及地方政府法制办及上级局评查结果进行整改。

年报工作总结篇 6

20xx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市各业务部门的指导下，认真贯彻省市局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县重点中心工

作，以巩固省级示范县成果、做好镇所标准化建设、检测中心认证验收为抓手，以抓好食药安全、质量强县、商标兴县工作为重点，以提升履职尽责，科学监管、执法办案能力，设施装备能力为突破，以实现行政审批、市场监管、质量监管、综合执法、消费维权统一规范为目标，全系统干部职工克服困难，真抓实干，开拓创新，努力奋斗，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绩，为促进县域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做出了贡献。

一、20xx 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化体制改革，新体制正常运行。按照县级机构改革方案，原食药监、质监、工商、盐务实行四局合一，组建了市场监督管理局，新的领导班子到位后，对工作进行了科学分工，确保了工作运行平稳过渡。一是制定新的三定方案，对市场监管局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进行科学设定，保障新体制的顺利运行；二是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积极与组织、编制、人事部门多次研究磋商，制定了人员分流工作方案，人员全部到位并开展工作；三是积极配合组织部门做好基层所负责人的任命工作。截止目前，全县20个市场监管所所长已经组织部门任命；四是认真做好机构下划移交工作。按照县上的统一安排，县局抽调人员，对原工商所、食药所的人、财、物进行统一移交。目前，此项工作进展顺利。

(二)创新监管机制，提升食品监管水平。一是召开了全县基层监管所标准化建设现场会议，下发《关于继续加强标准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建设的通知》，明确了目标任务，纳入年度考核；

二是按照高起点、高标准建设的要求，投资 78 万元，对检测中心进行了改造，力争明年通过省级认证；三是认真开展食药安全宣传培训 20 场次，参训人员达 2000 余人以上，参加省级开展的基层监管所负责人培训 20 人次；参加市级业务培训 35 人次，开展县级集中培训 2 次。

(三)强化日常监管，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一是扎实开展严厉打击食药违法犯罪行为的飓风行动。共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 106 份，当场处罚 29 起，立案查处案件 26 起(食品类 13 起，药械类 13 起)，现已结案 25 起(食品类 12 起，药械类 13 起)，罚没款共计 5.3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 10 起；二是市场准入和日常监管并重。截止目前，经许可的全县食品生产经营者共 2051 户，其中食品生产企业 7 家，小作坊备案登记证明 139 个，食品流通经营户 1031 户，餐饮服务提供者 874 户，各单位、企业和个体经营户的主体责任承诺书签订率达 100%。深入推进餐饮服务量化分级管理并按级别高低推进示范工程建设，量化分级管理率达 90% 以上；三是扎实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制定年度食品抽检计划 400 批次，食品抽检 407 批次，已取得检验报告 407 份，因涉嫌非法添加有毒有害物质移送公安机关 10 起，因生产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进行行政处罚 7 起；四是强化药械化妆品监管。对全县 315 家医疗机构和 25 家药品经营企业的药械经营使用情况进行了 2 次以上全面检查，县镇村三级药械经营使用单位检查覆盖 100%。截止目前共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230 份，占任务

数的 115%。医疗器械不良反应 60 份，占任务数的 120%。药品抽检 61 份，药品快速检验 49 份，医疗器械抽检 1 份，化妆品抽检 2 批次。其中 4 个批次中药饮片不合格，抽检靶向率较高。推进药品电子监管工作开展，药品电子监管平台的使用率达 60%，基本实现了药品流向可控，有效防范假冒药品的流入和走票挂靠行为。

(四)扎实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营造宽松市场环境。一是放宽市场准入登记条件，落实从严进宽管向宽进严管转变，严格执行窗口服务承诺制、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等制度，在市场准入、政策支持、收费减免等方面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便利;二是扎实推行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截止 11 月底，共办理一照一码营业执照 103 份，新登记发展各类市场主体 1212 户，其中，内资企业 3 户，私营企业 157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50 户，个体工商户 1002 户。

(五)深入推进商标兴县战略，促进企业增收增效。一是以新《商标法》、《广告法》的颁布实施为契机，广泛宣传新法的突出亮点;二是积极引导，重点培育。截止目前，全县已注册商标 105 件，其中省级著名商标 5 件，市级著名商标 7 件，今年，申报省级著名商标 1 件、市级著名商标 2 件;三是向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等相关部门以送阅件的形式报送了《关于镇巴腊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品牌建设与管理的一点建议》，规范镇巴腊肉品牌的管理使用。

(六)加大消费维权力度,营造健康消费环境。一是开展 12315 消费维权走进企业服务活动,举办新《消法》、《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理消费者投诉办法》、《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宣传培训,增强企业自律意识;二是组织开展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纪念活动,增强依法维权意识。发放各种宣传资料 4000 余份,接受消费者咨询 500 余人次;三是积极推进基层消费维权网络建设,在全县 226 个行政村、4 个社区设立了 12315 维权联络站和消费者投诉站,在商场、超市、市场、企业等经营场所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 20 个;截止目前,共接受消费者咨询 156 次,受理投诉举报 42 件,办结 42 件,办结率 100% ,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5.42 万元。

(七)开展重点市场整治,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一是积极开展农资、成品油市场、农村集贸市场和节假日市场专项整治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512 人次,检查各行业经营户 642 户次,查处案件 11 件,处罚款 5.63 万元;二是积极开展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检测工作,对装饰建材、家用电器、服装、儿童用品等进行抽检,其中抽检农资商品 14 件,汽、柴油 37 件,小家电 10 组,儿童服装 12 组,对抽检不合格要求其下架退市,对 8 户经营不合格商品的经营户进行立案调查;三是开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开展企业年报公示、企业即时信息公示和企业公示信息专项抽查,建立市场主体经营异常和黑名单制度,创新市场监管方式,发挥信用约束手段。截止目前,20xx 年度企业、个体年报率分别为 98.29%

和 99.09%；共抽查企业 36 户，其中即时信息抽查 8 户，注册资本专项抽查 8 户，企业年报及即时信息公示双向抽查 20 户；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市场主体 307 户，其中企业 137 户，个体工商户 170 户；四是围绕推进市场诚信体系建设，提升经营者诚信理念，在全县开展了守合同重信用活动，省工商局已审批 2 户省级诚信单位，向经营户印发宣传标语，督促引导有 LED 广告屏经营户设置文明经营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益广告 120 余件。

(八)加强质量监管工作，产品质量稳步提升。一是制定了《镇巴县质量发展纲要行动计划》和《镇巴县质量工作考核办法》，将质量工作纳入县政府绩效考核；二是积极实施品牌发展战略，加大对企业帮扶力度，协助指导长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为 20xx 年申报陕西省名牌产品推荐企业。完成了地域产(商)品 15 批次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整体合格率 93%；三是开展计量器具整治工作，对全县超市、服务企业网点在用电子计价秤进行了执法检查，对全县 10 个燃油加油站的 24 台加油机，对矿山、集贸市场、行政执法、医疗卫生机构等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在用的 300 余台(件)强检计量器具进行周期检定；四是开展了对强制性标准的监督检查，检查企业 25 家，对企业产品执行标准进行登记，共登记标准 26 个。联系县域内有资质的企业采用国内外先进标准工作。

(九)强化责任意识，维护特种设备安全。一是组织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负责人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及《20xx 特种设备目录》等法律法规培训，与 22 家特种设备使用

单位签订了目标责任书;二是开展了电梯大会战、铁拳行动等整治，建立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台账，做到了底子清、人员明、设备全;三是对人员密集的医院和超市进行重点检查，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进行了自查自纠和4次全面监督检查，共出动人员180人次，下达指令书16份，发现安全隐患18处，下达复查整改意见书16份，已整改隐患16处;四是积极协调成立了镇巴首家电梯维保服务站，为镇巴电梯的维保和检修提供了快捷的技术服务，全面落实了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责任。

(十)加强食盐质量安全管理。全年购进盐品1778吨，销售食盐2099吨，销售总值361万元，实现利润1.2万元。对调入每批盐品，严格检测，全年食盐三率即：食盐计划完成率达104%、合格碘盐食用率达97%、碘盐覆盖率达97%;今年共查获过期盐品6吨，有效打击了一切涉盐违规行为。

(十一)加强干部管理，提升队伍素质。一是举办为期四天的业务知识和快检能力培训，全面提高队伍的业务素质;二是开展践行三严三实、我为市场监管做贡献的演讲比赛，激发热情、树立正气、提升形象;三是加强作风纪律建设，一名干部行政警告处分，一名干部诫勉谈话，队伍形象不断提升。

二、存在问题

20xx年，是新的市场监管队伍履新职责、担负新任务的第一年。全系统干部职工的工作热情，激发出风险、责任、担当的正能量，营造出风清气正、昂扬向上的工作局面。成绩来之不易，

应当倍加珍惜。但是，我们仍存在着许多问题和不足。

一是改革后，市场监管职能得到整合，四局合一基本实现，但工作业务上下衔接还需加强，机制办法上有些需要调整、改进

二是基层所监管体制调整，少数镇对市场安全重视不够，长期包村，从事其它工作，监管悬空，主体责任无法落实。

三是市场监管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干部队伍整合后，综合执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年报工作总结篇 7

今年，药械监管股工作紧紧围绕药械安全这一中心任务，加强药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大力整顿规范药品市场秩序，各项任务目标均取得成效。

一、药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工作

按照监管区域无盲区、监管品种无遗漏、监管环节无断层的整体工作思路，我们积极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辖区共有一级以上医院及药械相关事业单位 16 家；药品经营企业 159 家(其中药品批发公司 1 家，连锁销售公司 2 家，零售单体药店 79 家，零售连锁门店 77 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104 家；个体医疗诊所及口腔诊所 39 家；疫苗接种单位 18 家。

今年我股着重检查药械经营企业，药品经营企业覆盖面已达到 100%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覆盖面达到 100% ，一级以上医院覆盖面达到 100% 。开展了进一步开展药品经营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工作；打击食品药品掺杂使假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医疗

器械经营使用专项整治工作开展问题疫苗专项检查工作等多项专项整治工作。通过整治提高了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的质量管理意识和水平，保障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截至目前，共出动执法人员 350 余人次，车辆 75 台次，检查药械经营企业 160 余户、医疗机构 50 余户、药品批发企业 1 户、疫苗接种单位 18 户。检查发现主要问题有如下几点：药品经营企业存在从非法渠道购进药品行为；销售假药行为；以搭售的形式买药品赠送处方药或者甲类非处方药的行为；药师不在岗销售处方药的行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存在经营过期医疗器械等违法行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及使用单位未按时上交医疗器械安全监督管理自查报告等行为。

办理药品医疗器械相关案件 11 起，其中简易程序 1 起；一般程序 10 起，结案 8 起，1 起案件因当事人未按时履行上缴罚款，已下达《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准备申请萝北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1 起案件因当事人涉嫌刑事犯罪，现已将产品报市食药监局请示做假药认定，待市食药监局出具认定结果后，研究决定是否将案件移送至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公安局处理。截止目前共做出行政处罚罚没款合计：42,892.88 元，现已上缴罚没款总计：22,892.88 元。

二、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上报工作

日常工作中，我们督导网报单位积极上报不良反应，对不良反应报告认真审核，对可疑报告及时电话核查，对不规范报告及

时修改，对规范报告及时评价上报。截止目前，共评价上报药品不良反应报告 401 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35 份，完成了既定目标。

三、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审查、核查工作

今年 4 月，鹤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药品经营许可、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的材料审查、现场核查工作委托我局办理，我们接到此项工作任务后，积极向市局请示、学习，努力完善并更好的完成此项工作。对申请办理许可、备案、变更的企业，悉心指导、严格审查、准确核查，确保圆满完成此项工作。截止目前，共审查、核查药品经营企业 2 家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13 家次，受理药品经营企业经营事项变更 25 家次。保质保量完成此项工作任务。

四、工作存在的问题

1、由于监管面积大，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较多，药品医疗器械动态巡查的频次还没有达到。

2、有关医疗器械新颁布修改的法律法规较多，尤其新版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刚刚实行，很多内容还需学习、消化、领会。

3、性保健品类产品方面，由于相关法律法规还不够健全，很多产品打着适宜人群、产品功效等擦边球宣传其治疗疗效，应采取重点治理。

五、下步工作打算

药械安全是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下一

步我们将继续围绕药械安全这项工作，将药械监管工作推向一个新高度。

1、着力开展医疗机构、个体牙科诊所、眼镜店监管工作，以医疗器械使用环节为重点环节，以医疗机构为重点领域，以一次性无菌以及植入人体医疗器械为重点检查项目，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使用单位的监管工作。

2、继续推进建立药品追溯系统。加大药品购、销、存相关记录检查力度，以确保药品经营企业采购的、陈列的及已经售出的药品均为100%系统内药品，保障药品可追溯性。

3、积极做好局机关下达的其他工作任务。按时限、保质量的完成局机关交办的各项任务。同时配合局办公室、党办、法规股等机关股室开展工作，做到工作不拖拉、不积压，配合好各部门完成汇总、报表工作。与食品股及各监管所、分局等部门做好联动，遇事不推脱、多协调，增强大局意识，为全局工作稳步进行做出自己的努力。

年报工作总结篇 8

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开展以来，县局领导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多举措扎实做好年报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绩。

一、进展情况截止 20XX 年 4 月 30 日，全县市场主体应报 35774 户，已报 18000 户，年报公示率 50.32%；其中企业应报 10413 户，已报 6239 户，年报率 59.92%；合作社应报 616 户，已报 335 户，年报率 54.38%；个体应报 24745 户，已报 11426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686041202155011004>